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22-85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12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为魏军、王宏安、杨守杰、寇望兴、刘中会、董敏、吴忠、鲁委、王红军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军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。详见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

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，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南阳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于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0月18日